



证券代码：002728

证券简称：特一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6-011

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因全体董事对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，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后失效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，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后失效。

三、薪酬方案

（一）董事薪酬（津贴）方案

1、公司内部非独立董事不以董事职务发放薪酬或津贴，按其在公司担任的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的薪酬标准领取薪酬；

2、外部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津贴为 10.2 万元/年（含税），平均 8,500 元/月（含税），按月发放。

（二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，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领取薪酬。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（如有）等组成。其中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，基本薪酬按



月发放，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，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方案中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金额，公司将按照国家 and 公司有关规定扣除（或代扣代缴）个人所得税、各类社会保险、住房公积金等费用。

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、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特此公告。

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24日